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2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分局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掌握控制危害国内安全和影响社会稳定的情报和动态，分析研究治安形势和刑事犯罪特点,制定预防、打击对策和措施。

3.组织实施案件的侦破工作，侦破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以及重大经济犯罪和其他严重刑事犯罪案件。

4.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和社会丑恶现象；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5.组织实施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区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治安管理工作。

6、帮助地方公安机关有效打击违法犯罪,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反恐、重大活动安全保卫、油气三电保护、实战训练、国保、网侦、打拐、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整治“食药环”犯罪、打击“黄赌毒”、追逃追赃等案件。

二、部门基本情况

我分局属行政单位，为二级预算编制单位，内设11个部门（其中8个内设机构，3个派出所，即潭东派出所、潭口派出所和高校园区派出所），在编在岗实有民警人数78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部门收入总预算7170.76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188.36万元，较上年增加24.3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2.20万元，较上年增加13.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66万元，较上年增加10.55%；卫生健康支出76.82万元，较上年增加18.88%；住房保障支出90.87万元，较上年增加8.67%，因在职在岗人员较上年增加，所以人员经费增加。新增项目其他公安支出4290.70万元及其他支出1344.15万元，此为本年度区财政预算资金及单位实有资金部分。

**（二）支出预算情况。**

部门支出总预算7170.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53.25万元，较上年增加35.36%，其主要原因为在职在岗人员增加，公用经费372.66万元，较上年减少9.75%，一般行政管理支出10万元，其他公安支出4290.70万元及其他支出1344.15万元；工资福利支出1153.25万元，较上年增加35.36%，其主要原因为在职在岗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372.66万元，较上年减少9.75%，一般行政管理支出10万元，其他公安支出4290.70万元，其他支出1344.15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1450.0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1264.88万元增加14.64%，其主要原因为在职在岗人员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372.6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0.26万元，下降9.75%。

按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2038.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22.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16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5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7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二、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25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万元，与去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万元，比上年增加24万元， 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需新购车辆，一方面老旧车辆维修保养费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70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

第三部分 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2022年

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公安部门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我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如省公安厅给予的业务补助。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指单位2021年结转2022年的全部结转和结余资金，包含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必要开支，具体分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六）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七）上缴上级支出：**指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各部门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赣州市公安局蓉江新区分局2022年部门预算表